

文白
注析

聊齋誌異全書

黃卓越

桑思奮

主編



前　　言

《聊斋志异》一书在清初以手抄本形式面世时，便倍受举识，不仅于文朋社友间竞相传阅，甚至连“台阁”之望的王士禛也亲为其加评题诗，并称“非寻常流辈所及也”。洎于乾隆三十一年，莱阳人赵起果将全书付梓之后，更是流播广远，竟至万口传诵。清人段魁便说他自幼及长，每行一处，无论是“名会之区”，还是“僻陬十室”，没有不藏《聊斋志异》一书的；鲍廷博作诗称：“传抄何假十手绘，快睹争先一囊倒，……莫惊纸价无端贵，曾费渔洋十万钱。”其后，蒐印者、评骘者、题赞者、作传者、效颦者叠出不穷。《聊斋志异》以其所具的琦玮、渊雅、精深、丰饶、淳正，吸引着每一代的阅读者，并因此而毫无愧色地跻身于经典文学的行列之中，它的成就代表了我国古代志怪小说、文言小说及短篇小说的一种造极状态。

蒲松龄，字留仙，号柳泉居士，山东淄川蒲家庄人，生于明崇祯十三年（1640年），卒于清康熙五十四年（1715年）。松龄的远祖蒲鲁浑曾做过当时般阳路的总管，往下各代皆是村里的世家大族。据现存的史料看，蒲氏家族中至少有两种风气是世代相袭的，第一是对及第仕进的热衷。从蒲松龄的高祖蒲世广始，几代皆勤于科试，但除从祖父蒲生汶在万历二十年举进士外，其余均屡试不第。父亲蒲槃直至二十余岁，还“困于童子业”，加之家道中衰，不得已而弃文从商，然而还是进一步将未遂之业传给了儿辈。第二则是豪侠刚烈的血性。蒲氏先祖多属敢做敢为、仗义执言之人，因而在村民中德望甚高。清初时，蒲槃和其弟蒲祝一起指挥村民保卫蒲家庄，义勇非常，蒲祝在追击岳正堂乱军时身亡，战后，蒲槃又捐献了修复城墙的大部分资费。因而，一方面是苦心劲节的仕进风范，另一方面是轻身取义的豪侠气胆，构成了蒲氏家族的气质基础，这当然会给蒲松龄带来深刻的影响。

蒲槃通过经商，而使家族达到“素封”，但却“少艰于嗣，四十余苦无子”，于是便将金钱四散于百姓，以期得到报应。后果然生下四男一女，松龄即其第三子，既然身边的俗愿已满足，蒲槃便从此“不欲复居积，因闭户读，无释卷时，以是宿儒无其渊博。”松龄十二岁时，由于父亲的安排，与增广生刘国鼎八岁的次女定了婚。十六岁时，乡里传说顺治皇帝要选民女“充掖庭”，刘国鼎便将女儿送到蒲家，再过两年，始行合卺之礼。过门后，刘氏一直是“天性温谨，贞静寡言”，理家操业，忍苦负劬，以使松龄能免去许多家事的侵扰，而毕生致力于时艺文章。但不久，因大家庭有隙，蒲槃只有让孩辈“析箸”，几个嫂子都纷争那些完好的器具和“夏屋”，唯刘氏“默若痴”，因而只得“旷徒四壁，小树丛丛，蓬蒿满之”的三间农场老屋，由此作为一种转折而开始了聊以度日的贫艰岁日。

蒲槃自告老居乡后，只望孩辈能重践其未遂之业，于是便亲执教鞭，“躬自教子”。几个儿子中，唯松龄天性最慧，“经史皆过目能了”，十九岁时出应童试，在县、府、院的考试中连中三元，得以“补博士弟子员”，并受到当时很有名气的山东学政施闰章的惠识，“文名籍籍诸生间”。此后更是奋发蹈厉，但又总是事与愿违，直到三十岁的各次科试，均告失败，以至终于发出“十年尘土梦，百事与心违”的慨叹。关于蒲松龄落第的原因，恐怕是多方面的，既与进考场时心理准备不足，也与考官的愚蒙不识有关。另一方面，蒲氏当时已开始将兴趣转入诸如俚曲戏文等“杂学”，并与青年文友李希梅、张历友等一起热衷创办“郢中诗社”，又癖好于搜神谈鬼，渐入“魔道”，这自然分散了他应试的精力，然而同时也为他未来成为饮誉文坛的大作家作好了准备。康熙九年（1670年）

秋，即松龄三十岁那年，由于家计困迫，或许还带有其他的尝试心理，他曾南下至江苏宝应，给知县孙惠当了一年幕宾。期间，他历山川，遇名流，结声伎，居高府，拓展了视野。同时，又总有一种排遣不去的因科举与社会引起的失落感，有诗云：“漫向风尘试壮游，天涯浪迹一孤舟。新闻总入狐鬼史，斗酒难消磊块愁。”《聊斋志异》一书的写作，或许便开始于这一时期。

康熙十年（1671年），蒲松龄辞孙惠返乡，家境更落，便只得再操“载笔而耕，卖文为活”的行业，或坐馆教书，或替人代笔。据所写的一些诗文看，也是倍受了贫寒、颠沛、屈辱之苦。稍晚一些，蒲松龄开始到离蒲家庄六七十里地的西铺毕际有家坐馆。毕际有是明朝户部尚书毕自严之子，自辞去通州知州后回乡隐居，家有石隐园、效樊堂、绰然堂等园林建筑，蒲松龄便于绰然堂设帐教子，从此不再别游，直到七十岁，才“撤帐归来”。四十岁时，即康熙十八年（1679年），他日积月累写下的《聊斋志异》一书初具规模，为之题写了《自志》。为得到名流提携，还请了淄川等地的闻人，曾仕任刑部左侍郎的高珩，及翰林院检讨唐梦赉写了序言。康熙二十四年（1685年），后任刑部尚书、具“台阁位望”的文坛领袖王士禛因父逝回乡守制，见了蒲氏并批阅了《聊斋志异》的部分原稿，还在卷后题了一诗：“姑妄言之姑听之，豆棚瓜架雨如丝。料应厌作人间语，爱听秋坟鬼唱时。”至此以后，《聊斋志异》一书始从村野茅蘋播扬四海。

然而，毕生缠绕于蒲氏梦魂，使其倾注最大热望，又遭及最大困顿的，仍是制艺应举之事。自辞却幕宾之职归乡后，他一面卖文为生，一面继续准备应考。重新参加乡试是三十九岁那年（1678年），除四十二岁那年因故未赴闱场外，以后每三年一次的乡试都没漏下。四十三岁（1692年）时，受淄川县令汪如龙的“照抚”，得以补廪，由此进而“惨淡经营，冀博一第”，四十五岁（1694年）时的应举，头场下来，已被主司内定为解元，但二场却突然抱病，无法参试，以致错失一次良机，至此而“终困于场屋”。上五十岁后，松龄之妻刘氏劝说：“倘命应通显，今已台阁矣。山林自有乐地，何必以肉鼓吹为快哉。”因此而心灰意懒，更进一步将心思“托于著述”。据《聊斋志异》所存篇目记载的日期看，《夏雪》与《化男》均写康熙四十六年（1707年）事，当时蒲松龄六十八岁，可知他直到暮年仍在经营这一巨著。但他又始终未放弃对科名的热衷，一方面勉励孩孙“愤发坚所向”，另一方面则写信给当时“以贤育才”盛称的山东学史黄叔琳，向其通以“葵心”，终于在七十二岁时（1711年）援例拔贡。当然这也不过是聊以自慰，就在这前一年，他与原郢中诗社的旧友张历友、李希梅一起被荐为乡饮介宾，赴仪归来后曾作一诗：“忆昔狂歌共夕辰，相期矫首跃龙津。谁知一事无成就，共作白头会上人”奋进了五十年，仍在原点徘徊，可说是命运的嘲弄了。

蒲松龄的大部分岁月都在外游学执教，几十年流离失所，六十多岁，还往返百余里，常是“冲风冒雨于矣山道中”。暮年撤帐归乡后，由于孩辈已能自立，加之累年节聚，家境有了好转。此时，各种心愿方渐淡泊，便恬然心得，终日“栖迟偃仰，抱卷自适”，又“时邀五老，斗酒相会，以叙生平，话间阔，差可自娱。”七十四岁时所作的《老子》诗中写到：“沃壤犹堪留种黍，粗衣幸不至悬鹑。世间乐地盈天壤，何用劳劳役此身！”可是好景不长，这年秋天，刘氏病逝，又将松龄推向凄凉的晚境，竟至无时无地不欷歔太息，并写下“逆来倍觉无生趣，死者方为快活人”的绝望诗句。一年多后，也溘然长逝，终年七十六岁。留下文集四卷、诗集六卷、《聊斋志异》十二卷。

二

《聊斋志异》一书被蒲松龄自称“异史”。“异”可泛指一切反常之物，也可特指历代志怪小说中出现的神、魔、妖、怪、仙、魅等有灵之物，因而这一类著述往往题为《异林》、《异苑》、《述异记》、《异闻记》、《列异传》等。《四库全书总目》将“笔记小说”之流别划分为三，其中有“异闻”一类，即指志怪小说。蒲松龄以“异”命名书，主要是指小说素材所具有的志怪性质，也含有泛指反常事物

之意。

“志异”之“志”，即“记录”的意思。“记录”有别于虚构，因而带有“史”的性质，故“志异”与“异史”两概念基本相通。“志异”既是一种创作方式，也是一种文本形态，于后一点看，差不多就类似于“体裁”。无论是“异史”，还是“志异”，均充分显示了《聊斋志异》一书作为文学作品在文体上的特征，即它所具的“史”的性质。由是观之，又能见出它与中国古代小说传统的承续关系，及它在古代小说发展历史中的地位。

视小说为“史”，在古代不唯是一种理论上的说法，也具有明显的实践倾向。《汉书·艺文志》称“小说”是稗官所记的“街谈巷议”。虽然，街谈巷议也可能是虚构的，但从记载者的角度看，则是事出有据，而非自行虚设的。葛洪在其所著《西京杂记》“跋”中曰：“试以此文考校班固所作，殆是全取刘书，有小异同耳，并固所不取，不过二万许言，今抄出二卷，名曰《西京杂记》，以裨《汉书》之阙。”干宝在其所著《搜神记》“序”中曰：“虽考先志于载籍，收遗逸于当时，盖非一耳一目所亲闻睹也，又安敢谓无失实者哉。”均在显其实录之志。甚至古小说成立期的《搜神记》、《博物志》等，皆是史官于编国史之后将余下材料汇集成的另册，故小说又被称为“史官之末事”、“史之余”、在隋唐史书中归入史部。它们照实载辑，直叙梗概，不事绘饰，文学性简弱。

至唐，“传奇”类在承续前代志怪小说与“史传”文学的基础上发展起来，并成为一代宗范。由于文体的开放，在一定程度上突破了前代唯实以录的狭窄观念，小说的运演变得更为灵活、自由。事实上，志怪小说中固有的神魔鬼怪成分，就已属想象性的东西，为后代传奇的进一步革新埋下了种子。于是，在一种合适的气氛下，小说进一步带有了主观创造的色彩。一方面是虚构性、文学性的增强，更重视藻绘、布局、描摹等，另一方面则是“意义”的融入，当然主要还是一种伦理意识，如《南柯太守传》是为教后之君子“无以各位骄于天壤间”，《李娃传》是为“话夫人操烈之品格”，云云。《任氏传》作者沈既济曾论及传奇的这些新因素，是“探变化之理，操神人之际，著文章之美，传要妙之情，不止赏玩风态而已。”另外，“传奇”之“奇”，虽也以反常之人事为录选对象，却已不限于志怪小说狭义的“异”谓，而偏于写不含虚幻的人世之事。传奇于形式上、意义上、选材上的这些独立品质，为它成为一更成熟的文学形态奠定了基础。

但唐传奇仍然在一些重要的方面，没有走出魏晋小说的框架，比如前述的以奇异之事入文，一篇一题，古简的笔法，特别是它的史传性质。传奇之作，不唯材料是当实录的，且在形式上，也往往于篇首篇末须标出事件实际发生时的时、地、人等，以期取得信考，有些篇章所述，还是作者亲历之事，或明言予以标示，或暂略其真名。这一传统自唐以降，可谓根深蒂固，甚至连另一系统，即白话体小说，如《三国演义》、《水浒》、《封神演义》等，实际上都无法脱演出史的窠臼。一面是以期悦人，另一面又想代史说话，形成了中国古代小说特定的文体倾向。就后一方面的心理看，如果说前期的记实，还仅是为了使“王者欲知闾巷风俗”，或“足以发明神道之不诬”，到后来，则是除了取信于人外，还试图在这基础上取得更正当的地位，能借此而窥时流风轨、助匡扶民生，甚至于如高珩于《聊斋志异》“序”中所说，与六经同功，替圣贤立言，并垂名千秋，云云。唯其具有“史”的称名，才能使所谓的“小道”“正身”。

就文体上看《聊斋志异》一书，正如鲁迅所说，是“拟晋唐小说”，然又集两者为一体，而成古代短篇小说雄奇之大纛。

蒲松龄以“异史”直称其书，并非虚设之辞。首先在材料来源上，即袭承晋唐。《聊斋志异》凡五百余篇作品，多非作者自造，而是或渔牧闻见，或源于民间传说，或录自前人记载，其中明显可考的，便有四百来篇。《自志》一开始就表明它的这些篇章是“闻则命笔，遂以成编。久之，四方同人，又以邮筒相寄，因而物以好聚，所积累夥。”王士禛于《分甘余话》中也说：“聊斋记事多有所本；不过藻饰之，点缀之，使人辨识耳。”这种录有所本、汇为一集的方式，已类似于史官的工

作。加之，与之相辅并显得格外重要的，还有它的“史笔”，全书约有一百九十篇以上的作品，在文末附有标出“异史氏曰”的史评，这不仅在意识上接受了《春秋》的“微言”观念，也直接沿袭《史记》“太史公曰”那种写正史的格式。再一方面，甚至其字法、句法、篇章布局等，也带有古史官的风范，因而清时《聊斋志异》评论家，总将其书附会于《左》、《国》、《史》、《汉》，如胡泉：

“异史氏文参史笔”；王承祖：“君看十万余言，实与良史俱”；魏之琇：“秃管冥搜仰屋时，跳梁哺聚入良史”；冯镇峦：“此书即史家列传体也，以班、马之笔，降格而通其例于小说，……若以其才修一代之史，如辽、金、元、明诸家，握管编排，必驾乎其上。”这些称许性的用词揭示了《聊斋志异》文体特征及其历史承续性，也意在为其正名。从作者自题“异史”一事看，确也带有以文运史，从而使该书成为记录一代世情风志之野史大观的初衷。既然是史，那么其表面看虽谈狐说鬼，也只是借不经之事而写可闻，并阑诞万端而归于严正。

但“史”的性质还只是《聊斋志异》一个层面上的特征，主要体现在材料的择取和对材料的态度上。然而，该书之所以自古至今享有非同寻常的地位，从本质上讲，并非赖于它的实录性，而是它的文学造诣。正如唐传奇人的成就，不是在于它记录了什么，而是贯入其中的“藻绘”成分，准确地说，即是被怎样构成的。如果说唐传奇是在魏晋志怪的基础上，通过想象性、创造性的构制，从而使中国文言小说从简陋的实录性中走出，获得了更纯粹、更成熟的文学形态，以至最终确立了小说一项在文化史中的地位，那么《聊斋志异》则是更进一步承续并发展了唐传奇的传统，以一种形神皆备、文彩彪炳、渊雅精深的面貌，将古代同类小说的业绩推向一造极的境地。从构制的角度看，它在遣笔、刻绘、排置、变体、调情、运意、吐属、设境等方面皆达上乘。也正是这方面工作，使原所占有的素材得到了创造性、统一性的改造，并将其提升为一种新的、更具感受力的作品，以至能使人为之惊异与扼腕，而成为永久景慕的范本。“史”的性质表明了它作为一种文体所具有的特征，以及其中包含的写实倾向，而历史与读者对它的认可，则更主要地是依据于这种文体在构制上的杰出成就。

在清代的文学评论中，曾有过关于《聊斋志异》一书的文体之争。官至礼部尚书、兼任《四库全书》总纂的纪晓岚，又曾以傲傥之作《阅微草堂笔记》而闻名，然却以为小说即小说，应如魏晋志怪述见闻，唯叙事，不可如传奇“随意装点”，“细微曲折，摹绘如生，使出自言”等，故《聊斋志异》因一书兼二体，而不合文体规范。与之取相反意见的是另一位评论家冯镇峦他一方面肯定了《聊斋志异》作为志怪体裁的记实倾向，另一方面又努力维护是书对唐传奇的创造性发展。以为纪晓岚之语，实属“警言”，因蒲氏之创作动机“非徒纪事”，而是“有意为文”，加之非用传奇的形式，则“精神”不出。比较之下，纪公之《阅微草堂笔记》看似无兼体的弊病，纯仿古之志怪小说体，然却“生趣不逮矣”。冯氏进而通过《史记》、《汉书》的例证，来说明兼体的可能性，为《聊斋志异》一书所具的文学性作了辩护，反击了使小说退回到魏晋志怪体中去的意图。但事实上，《聊斋志异》文体上的综合性，还要更为复杂、错综得多，除了以上两种可加以抽象出的主要因素外，具体地看，它还汲取了神话、寓言、谐语、民间故事、史传故事，博物杂说、公案小说、各类笔记，以及散文、韵文、议论文等一切先秦以降的多种杂著形式，使其具有一种无限开放而无可严加限定的特质。只需稍加悉心，便可见出这一特征。历来将《聊斋志异》视作一部“奇书”，当也可由此见出一斑。

三

《聊斋志异》的写作历时四十年之久，几乎伴随着蒲松龄三十岁后的全部岁月，它看似渔收异闻、谈狐说鬼，遣词也风致，涉事也浩广，惩赏也分明，然却在更深处蕴藏着作者对自身生命的深刻体会与感喟。其中一个起主导倾向的缘由，便是清人王敬铸所说的“可谓穷矣”。蒲松龄作为一个生存着的人，不仅身穷，而且志穷。他在《自志》一文中，曾为自己的生平作过一简要的概述，一面是

“遗飞逸兴、狂固难辞，永托旷怀，痴且不讳”；另一面则是“惊霜寒雀，抱树无温；吊月秋虫，僵阑自热”。这种强烈的反差，便构成了蒲氏固有的那种深邃而无法消解的“穷”境。这种“穷”，既是他在世界上的际遇，又反过来使他带着对际遇的感受来认识世界，同时，也是《聊斋志异》一书的创作前提。

正是考虑到了蒲氏创作的这一心理背景，清人在评论是书时，多主“泄泄说”和“寄寓说”。清人余集以为《聊斋》之作，是“平生奇气，无所宣泻，悉寄于书。故所载多涉诙诡荒忽不经之事，至于惊世骇俗而卒不顾。”高凤翰以为：“今乃知先生抱奇才不见用，雕空镂影摧心肝。不堪幽情向人说，呵壁自问灵均天。”这些看法，将作品与作家、艺术与生活联系一起，将“穷”既看成是“发愤著书”的动机，又看成是构成是书意象特征，即采用奇幻之事而言实有之物的重要原因。

不唯如此，《聊斋志异》存有的意义形态，在很多情况下，也是由“穷”这种生命处境引发的。蒲松龄曾称《聊斋志异》为“孤愤”之书，孤愤是穷的一种变形，因才气过于充沛，志向过于高远，血性过于刚烈，以至无法安于穷境，去保持平和、温驯、自得，谦恭等常适之态，而是郁塞转而成为悲慨的突起，造就常适之态的倾斜，甚至颠覆。在这种情况下，其文其作就会带有一种踔厉迅疾、颖发若竖、诡恢魁垒的气势；因世无知音、孤望绝决，以至托意花鬼狐妖，山魈野魅，至杳冥荒忽之域寻求解人，且在对世界、人物的评价中，取一种嫉恶如仇、惩赏分明的态度。纵观《聊斋志异》一书，即在对各种人物的处置上，或爱之弥深，或痛之切肤，或恨之入骨，感情色彩表现得十分强烈和偏颇。对那些不意之人，总是尽其嘲讽、戏谑、辱凌之能事，行文间回荡着一股傲气、怨气。既然于现世不得见容，就只能于著述中泄其孤愤、逞其骄才、示其不羁。由是，《聊斋志异》在抒情表意的方式上便打破了“中庸”的传统，而成为一部纵情之作、牢骚之作。

也正因为致命的“穷”，使蒲氏更易于与佛教的宿命思想取得认同。在《自志》中，作家叙述了自己“少羸多病，长命不犹”“随风荡堕，竟成藩溷之花”的生涯，以为如此“未结人天之果”，是因为前生“盖有漏因”。考其诗文，也常有一种自惭、自叹的不遇之感，而体现在《聊斋志异》一书中，便是“人生苦乐，皆有定数”的思想。苦、空、非身、无常等，往往是作者对纷纷登场的许多人物形象的人生认识，以此形成了全书中较阴郁的那部分格调。无论人是善良还是罪恶，皆受于无形中一更高的客体的支配，既是鲜明的个体，又是空洞的影子，并处于命运之河升降沉浮的循环之中。从将“宿命”视为生命的基本形式看，《聊斋志异》中包含的悲怆当非偶然的心绪，而是对人本体的体悟，由此而又具有了形而上的意义。作者正是将自己所有的这种认识，推及他所描写的人与事上，以致使全书弥漫着一种无可逃避的磨难感、虚幻感、渺远感。

当然穷的困境既能导致绝望的毁灭，也能因巨重的压抑而造成一种“反弹”的姿态。从蒲氏的情况看，由于其生命力的强盛和性格的坚执，加之深受儒家文化的影响，这种文化更多地使人倾向于对世俗人生的热心、对现存世界的“粘着”，因而反而能于困境之中，表现出对生命的非同寻常的热爱。这种意识进入小说，则又形成了与悲哀的宿命论并存的、炽烈的乐生主义。一面是听天由命、无可奈何的失败感，另一方面又从这背景中，闪现出很明朗、很充沛的热爱与激情，即从宿命的沉重的被动感中引出个人的自主性，通过对行动的选择，来重新选择命运，从而能于这带着“热爱”的行动中，体现出一种智慧、一种忠良、一种勇猛、一种坚执，等等。有时，这种“粘着”甚至达到“痴”与“狂”的地步，这就自然突破了常人的性格规范，进而还突破生与死的界限。也正是这些行为选择，使小说演化出种种悲欢离合、出生入死而“动天地、泣鬼神”的故事，使作品具有浓烈的色泽、铿锵的节奏、曲折变幻的情节。由于其热爱是生活与宿命双重重负下的决心，故其热爱又体现为深厚与深沉，同时也会由此带来某种局限，有时便降格为对富贵荣华、立身显名等较浮浅价值的认同，以作为对“穷”的一种想象性补偿。

而在另一方面，又始终有一种“超越”的境界是作者心向往之的。因为，尽管人生是值得附着

的，但附着同时也意味着牵累、困顿，甚至于产生对它的偶然性的怀疑，从另一高度看，附着本身岂不正好说明了某种“穷”的况味的实际存在？因而，蒲氏便希望找到一块心灵的乐土，通过它去摆脱贫世的纷扰，以及得失、报赏、善恶等观念，使生命于无常的苦乐进入更心平气和的快乐，从偶然和短暂进入到永恒的存在。这就自然与传统的道家意旨相遇到了一起。在书中，“超越”正是作为一更高的境界加以设置的，虽然对此往往着墨不多，且又显得有些渺茫、高远，却能给纷扰的人生提供了永恒慰藉的远景。当然，蒲松龄似乎永远是个不可自我征服的矛盾体，正像他自己的生活，在作品中也一样地既感叹命运，又坚持追求，既试想脱放，又附着于生命。不管怎样洒脱，他都无法不去正视现世的苦难与价值。因而，在附着时向往超越，在超越时又常常顾恋附着，以至造成作品中热肠与超怀并存、入世与脱世并存的复杂格局。这两种因素交织在一起，于抗拒中显示出平衡，又于平衡中保持着抗拒。

如果从传统文化形态上来比附以上诸种要素，《聊斋志异》便是集儒、释、道于一体，内涵极其丰饶的一部浩瀚之作，而这又必然出自一位体验既深且富的作家。不仅如此，《聊斋志异》中还包含了几乎中国文化中曾有过的各种观念，如人本思想、民俗思想、民族思想、民主思想、清政思想、侠义思想、神话巫道思想等等。所有这些观念都被作家摄入了他的“毕殚精力”之作中，但又仍然呈现着多端的、放射的趋势。蒲松龄不是具有绝对论思维的哲学家，而是一重视于自己体验的文学家，因而他不可能、也不愿意用一种统一的理念去抹平体验中固有的棱棱角角，而是让它们依照体验的丰厚的原色，呈示在对人生的写照之中。这种混杂，从某种角度看，似是一种缺陷，但同时也成全了他的作品，使它能充分地保有着体验的真实与丰富，并成为一部集勇气与怯懦、热忱与漠然、悲伤与憧憬、放脱与肃整等为一体的“沧桑之作”，一部能反映中国文化诸多精神品格的鸿篇巨制。就它的这一方面特征言，在中国古典小说中，还几乎没有一部作品能与之比肩。诚如清人喻焜所云，《聊斋志异》是“实有取不尽而恢弥广者”，由此也跟世上那些最伟大的作品一样，是“说不尽的”。无论我们从何种角度、说了多少话，都无法参透它的整体。

四

《聊斋志异》流传的版本很多，计有六、七十种，足可单独专为它建立一门“版本学”。但最主要的，当有以下三种，即作者手稿本（辽宁省图书馆今藏）、乾隆十六年历城张希杰铸雪斋抄本及乾隆三十一年莱阳赵起果的青柯亭刻本。手稿本（部分）一直转藏于蒲氏后代手中，直到一九五〇年才重新发现并公诸于世，遂成为研究《聊斋志异》的第一手材料。手稿本分八册，共有二百三十七篇（重《猪婆龙》篇，《木雕美人》篇有文无题），近全书的一半。青柯亭刻本是现存最早的刊本，由赵起果初刻，因未竣而赵氏病卒，由鲍廷博续成。青本参用周季和、郑荔芳、吴颖思等藏的抄本，对部分文字进行了校勘，并在目次编排上作了变更，与手稿本及铸雪斋抄本均出入较大。该本收文四百二十五篇，搜集较齐，加之是初刻，因而，一直是影响最大的一个底本。

在早期存在的各种《聊斋志异》版本中，铸雪斋抄本有它特殊的值和地位。铸本收文四百八十八篇（其中有目无文十四篇），比搜集较齐的青本还多出四十九篇，应是现存收录篇目最完整的一个古代底本，从而保留了《聊斋志异》创作的全貌，这种完整性也反映在文字水平的统一性上，与后来那些将不同遗本凑在一起的情况是有区别的。铸本抄于乾隆十六年，因而是目前准确可考的各种抄本中最早的一部，比青刻本也早出十五年。更重要的是，从它的参照来源看，铸本为直接录自作者手稿本，其版本面貌基本接近于手稿本，因而在手稿本残缺不全的情况下，它无疑是考察《聊斋志异》原貌的一个最完整可信的底本。以上这些，也是这次我们为什么要选择铸本作为介绍和评析依据的原因。除了依据前例补足了有目无文的十四篇，及残缺的一篇外，我们又在本书末尾设附录部分，将其

他各种版本中未收的十二篇遗文，均予辑入，从而使本书成为目前收文最齐的一个本子。

铸本的抄主张希杰，字汉张，号练塘，斋名铸雪斋。原籍浙江萧山，因其父外出作幕宾而落籍于济南。张希杰于康熙二十八年（1689年）生于济南，关于他的生平，胶西法坤原在《铸雪斋集》序文中言：“予友张子练塘，少负异才，乃蹉跎五十余年，生平知交悉腾达以去，而练塘屡踬场屋，以诸生老。”可知张氏的际遇与蒲松龄有很大相似之处，而抄录《聊斋志异》一书，当是在这种心灵共鸣的情况下进行的。

重要的是张希杰铸本所依据的原始底本是否真的源于蒲氏手稿本，如果张氏没有得到手稿本条件的话，又是通过什么可靠的途径辗转而来的，这一问题直接关系到对铸本价值的确认。

铸本的卷末附有一篇题名为“殿春亭主人”的“跋”，简要地记叙了对蒲松龄原稿的抄写过程，这一线索十分重要。据路大荒与袁世硕两位先生的考证，殿春亭主人即济南望族朱湘之子，只是到底为朱湘五子中的哪一位，路、袁持议不一，但这并不十分要紧，因基本目标仍是一致的。殿春亭主人在“跋”上说：“余家旧有蒲聊斋先生《志异》抄本”，这个抄本当是其父朱湘直接从蒲松龄原稿录下的部分稿子。朱湘与蒲松龄是生前世交，松龄之孙蒲立德于《书聊斋志异济南朱刻卷后》中曾提及朱湘“索取抄录”一事。遗憾的是“后为人借去传看，竟失所在”。

殿春亭主人的“跋”，接着谈到第二次得到原稿的情况，出自张仲明之手。当时朱湘和松龄皆已过世，而朱湘之子对先公之作又“深嗜笃好”，于是便托张氏去蒲家借来原本缮抄。这样，张仲明便在其中充当了中间人的角色，这当然与张氏的特殊身分有关。首先，张仲明为早年于朱家坐馆、并跟朱湘私交甚深的张元之子，两家有二代世交，只要朱氏提及，张氏是愿意帮助去借稿的。其次，从张氏与蒲家的关系看，为同邑，皆淄川人。张氏之父张元曾跟松龄有过“文酒往来，上下其议论”的往来；张仲明则与松龄子孙“亲串朋友，稳相浃”，故应有条件从蒲家借得原稿。

朱氏自得到张仲明携来的原稿，“乃出资觅佣书者亟录之，前后凡十阅月更一岁首，始告竣。”后赵起果于刊行青柯亭刻本例言、段魁于道光四年之《聊斋志异遗稿》自序，均提及“济南朱氏”家藏的抄录本直接出自蒲氏原稿。

从一些材料考证得知，铸雪斋主人张希杰当时正住在济南，由于与殿春亭主人朱氏均文场中人，因而有过一段频繁的往来。张希杰有一些投赠朱家的贺诗，多数写于乾隆十六年至十九年间，而且表明他当时在朱家为客。估计在那一段时间里，是受聘来朱家作西宾的，因而完全有条件从朱家借阅并过录朱氏家藏的《聊斋志异》原稿抄本。而铸本中张希杰的题辞和跋语，均署乾隆十六年，当时正是他与朱家交往甚密的期间。也正是因为铸本转抄于朱氏，故在卷末附上了署名殿春亭主人的校编后记，当是情理中事。

张氏于铸本跋语中，没有提及对原稿再行校编一类事宜，而殿春亭主人则于识语中明确谈及于亟录之时，自行作了一些“雠校编次”的工作。因为殿春亭抄本已佚，无法再行窥见原貌，因而就只能从铸本来推测殿春亭抄本与部分原手稿本的一些差异，也就是说，目前存有的差异，是在铸本与手稿本之间的。首先是文字上存有的一些差异，但拿铸本与别的抄本、刻本相比，铸本因没有避讳而妄加删动之处，因而还是更接近于稿本的。再是稿本对全书并没作出分卷，而铸本则分为十二卷，虽然蒲箬等的《祭父文》、张元的《柳蒲先生墓表》都言《聊斋志异》为八卷，蒲立德又言十六卷，然考原手稿本，却无分卷或各卷起讫的任何痕迹，故疑所称的“卷”，只是装订时所分的“册”。另外，赵起果于青本例言中也言及所据原稿是十六卷，但其所谓的“原稿”至今仍有很大存疑，没有可靠的考据可以证实，因而也不足为据。何况以上所说的“八卷”、“十六卷”，本身也有矛盾。

至于铸本的“总目”篇次，与现存可见的部分稿本篇次基本一致，但仍与铸本各篇的实际篇次有出入，其中以卷四、卷九、卷十一、卷十二等卷最为突出。按理，“总目”篇次应是作者本来厘订的面貌，是更为可靠的，抄者不会自行改变，而实际篇次却因抄写工作之冗长而易于变动，抄写不是出

自一人、因而自然容易发生抄后残缺而补抄等，以致搞混了原来次序的情况，但这毕竟仍属推断而不可强夺。不管怎样，重要的是内容而非排次，加之《聊斋志异》本身虽各章似有偏重，却仍无严格系统，退一步说，若能将其进行明确截割而分类设章，则当有削履适足之嫌，其本身的丰富性、弥漫性、多端性也就无法再体现。故本书的排列仍依古铸本实际篇次，并望不以此而悖于原书面貌。

黄卓越 桑思奋
一九九〇年春于北京西郊

高序

志而曰异，明其不同于常也。然而圣人曰：“君子以同而异。”何耶？其义广矣、大矣。夫圣人之言，虽多主于人事；而吾谓三才之理，六经之文，诸圣之义，可一以贯之。则谓异之为义，即易之冒道，无不可也。夫人但知居仁由义，克己复礼，足为善人君子矣；而陟降而在帝左右，祷祝而感召风雷，乃近于巫祝之说者，何耶？神禹创铸九鼎，而山海一经，复垂万世，岂上古圣人而喜语怪乎？抑争“子虚”“乌有”之赋心，预为分道扬镳者地乎？后世拘墟之士，双瞳如豆，一叶迷山，目所不见，率以仲尼“不语”为辞，不知鵠飞石陨，是何人哉！尔尔也？倘概以左氏之诬蔽之，无异掩耳者高语无雷矣。引而伸之，即“阖阖九天，衣冠万国”之句，深山穷谷中人，亦以为欺我无疑也。余谓：欲读天下之奇书，须明天下之大道。盖以人伦大道淑世者，圣人之所以为木铎也。然而天下有解人，则虽言孔子之“不语”者，皆足辅功令教化之所不及。而《诺皋》、《夷坚》，亦可与六经同功。苟非其人，则虽日述孔子之所常言，而皆足以佐慝。如读南子之见，则以为淫辟皆可周旋；泥佛肸之往，则以为叛逆不妨共事；不止诗书发冢，《周官》资纂已也。彼拘墟之士多疑者，其言则未尝不近于正也。一则疑曰：政教自堪治世，因果无乃渺茫乎？曰：是也。然而阴骘上帝，幽有鬼神，亦圣人之言否乎？彼彭生觌面，申生语巫，武曌宫中，田蚡枕畔，九幽斧钺，严于王章多矣。而世人往往多疑者，以报应之或爽，诚有可疑。即如圣门之士，贤隽无多，德行四人，二者夭亡；一厄继母，几乎同于伯奇。天道愦愦，一至此乎！是非远洞三世，不足消释群憾。释迦马头，袁盎人疮，世亦安能知之？故非天道愦愦，人自愦愦也。或再疑曰：报应示戒可矣，妖邪不宜黜乎？曰：是也。然而天地大矣，无所不有，古今变矣，未可舟胶。人世不皆君子，阴曹反皆正人乎？岂夏姬谢世，便侪共姜；荣公撤瑟，可参孤竹乎？有以知其必不然矣。且江河日下，人鬼颇同，不则幽冥之中，反是圣贤道场，日日唐虞三代，有是理乎？或又疑而且规之曰：异事，世间固有之矣，或亦不妨抵掌，而竟驰想天外，幻迹人区，无乃为《齐谐》滥觞乎？曰：是也。然子长列传，不厌滑稽；卮言寓言，蒙庄嚆矢。且二十一史果皆实录乎？仙人之议李郭也，固有遗憾久矣。而况勃窣文心，笔补造化，不止生花，且同炼石。佳狐佳鬼之奇俊也，降福既以孔皆，敦伦更复无斁，人中大贤，犹有愧焉。是在解人不为法缚，不死句下可也。夫中郎帐底，应饶子家之异味；邺侯架上，何须免册之常诠？愿为婆娑艺林者，职调人之役焉。古人著书，其正也，则以天常民彝为则，使天下之人，听一事，如闻雷霆；奉一言，如亲日月。外此而尚或奇也，则新鬼故鬼，鲁庙依稀；内蛇外蛇，郑门躑躅，非尽矫诬也。倘尽以“不语”二字奉为金科，则萍实、商羊、羶羊、楷矢，但当摇首闭目而谢之足矣。然乎否耶？吾愿读书之士，揽此奇文，须深慧业，眼光如电，墙壁皆通，能知作者之意，并能知圣人或雅言、或罕言、或不语之故，则六经之义，三才之统，诸圣之衡，一一贯之。异而同者，忘其异焉可矣。不然，痴人每苦情深，入耳便多濡首。一字魂飞，心月之精灵冉冉；三生梦渺，牡丹之亭下依依。檀板动而忽来，桃荔遣而不去，君将为魍魎曹丘生，仆何辞齐谐、鲁仲连乎？

康熙己未春日谷旦 紫霞道人高珩题

唐序

谚有之云：“见乘驼谓马肿背。”此言虽小，可以喻大矣。夫人于目所见者为有，所不见者为无。曰：此其常也；倏有而倏无则怪之。至于草木之荣落，昆虫之变化，倏有倏无，又不之怪；而独于神龙则怪之。彼万窍之刁刁，百川之活活，无所持之而动，无所激之而鸣，岂非怪乎？又习而安焉。独至于鬼狐则怪之，至于人则又不怪。夫人，则亦谁持之而动，谁激之而鸣者乎？莫不曰：“我实为之。”夫我之所以为我者，目能视而不能视其所以视，耳能闻而不能闻其所以闻，而况于见闻所不能及者乎？夫见闻所及以为有，所不及以为无，其为见闻也几何矣，人之言曰：“有形形者，有物物者。”而不知有以无形为形，无物为物者。夫无形无物，则耳目穷矣，而不可谓之无也。有见蚊腹者，有不见泰山者；有闻蚊斗者，有不闻雷鸣者。见闻之不同者，聋瞽未可妄论也。自小儒为“人死如风火散”之说，而原始要终之道，不明于天下；于是所见者愈少，所怪者愈多，而“马肿背”之说冒行于天下。无可如何，辄以“孔子不语”之辞了之，而齐谐志怪、虞初记异之编，疑信之者参半矣。不知孔子所不语者，乃中人以下不可得而闻者耳，而谓《春秋》删神怪哉！留仙浦子，幼而颖异，长而特达。下笔风起云涌，能为记载之言。于制艺举业之暇，凡所见闻，辄为笔记，大要皆鬼狐怪异之事。^①向得其一卷，辄为人取去；今再得其一卷阅之。凡为余所习知者，十之三四，最足以破小儒拘墟之见，而与夏虫语冰也。予谓事无论常怪，但以有害于人者为妖。故日蚀星陨，鶡飞鹤巢，石言龙斗，不可谓异；惟土木甲兵之不时，与乱臣贼子，乃为妖异耳。今观留仙所著，其论断大义，皆本于赏善罚淫与安义命之旨，足以开物而成务，正如扬云《法言》，桓谭谓其必传矣。^②

康熙壬戌仲秋既望 豹岩樵史唐梦赉题

自序

披萝带荔，三闾氏感而为骚；牛鬼蛇神，长爪郎吟而成癖。自鸣天籁，不择好音，有由然矣。松落落秋萤之火，魑魅争光；逐逐野马之尘，魍魎见笑。才非干宝，雅爱搜神，情类黄州，喜人谈鬼。闻则命笔，遂以成篇。久之，四方同人，又以邮筒相寄，因而物以好聚，所积累伙。甚者：人非化外，事或奇于断发之乡；睫在眼前，怪有过于飞头之国。遄飞逸兴，狂固难辞；永托旷怀，痴且不讳，展如之人，得勿向我胡卢耶？然五父衡头，或涉滥听；而三生石上，颇悟前因。放纵之言，有未可概以人废者。松愚陋时，先大人梦一病瘠瞿昙，偏袒入室，药膏如钱，圆粘乳际。寤而松生，果符墨志。且也：少羸多病，长命不犹。门庭之凄寂，则冷淡如僧；笔墨之耕耘，则萧条似钵。每搔头自念：勿亦面壁人果吾前身耶？盖有漏根因，未结人天之果；而随风荡堕，竟成藩溷之花。茫茫六道，何可谓无其理哉！独是子夜荧荧，灯昏欲蕊；萧斋瑟瑟，案冷疑冰。集腋为裘，妄续幽冥之录；浮白载笔，仅成孤愤之书；寄托如此，亦足悲矣！嗟乎！惊霜寒雀，抱树无温；吊月秋虫，偎栏自热。知我者，其在青林黑塞间乎！

柳泉自题

目 录

前言	(1)
高序	(1)
唐序	(2)
自序	(3)

第一卷

考城隍	(1)
耳中人	(3)
尸变	(4)
喷水	(6)
瞳人语	(7)
画壁	(9)
山魈	(12)
咬鬼	(13)
捉狐	(15)
莽中怪	(15)
宅妖	(16)
王六郎	(18)
偷桃	(22)
种梨	(25)
劳山道士	(27)
长清僧	(29)
蛇人	(32)
研蟒	(34)
真定女	(35)
犬奸	(36)
霍神	(37)
狐嫁女	(39)
娇娜	(43)
僧孽	(49)
妖术	(50)
野狗	(52)
三生	(54)
狐入瓶	(56)
蛇癖	(57)
鬼哭	(57)
焦螟	(59)

叶生	(60)
四十千	(65)
成仙	(66)
新郎	(72)
灵官	(74)
玉兰	(75)
鹰虎神	(78)
王成	(79)
青凤	(84)
画皮	(90)
贾儿	(94)

第二卷

金世成	(99)
董生	(100)
乾石	(103)
猪婆龙	(104)
某公	(105)
庙鬼	(105)
隋判	(106)
婴宁	(113)
聂小倩	(122)
义鼠	(129)
小官人	(129)
地震	(130)
海公子	(131)
丁前溪	(132)
张老相公	(135)
水莽草	(136)
造畜	(139)
凤阳士人	(140)
耿十八	(143)
珠儿	(145)
胡四姐	(149)
祝翁	(153)
快刀	(154)
狐联	(155)

第三卷

江中	(207)
鲁公主	(207)
道士	(212)
胡氏	(214)
戏术	(216)
閻罗	(217)
丐僧	(218)
伏狐	(219)
苏仙	(219)
李伯言	(221)
黃九郎	(223)
金陵女子	(229)
汤公	(230)
连琐	(231)
单道士	(236)
白于玉	(237)
夜叉国	(342)
小醫	(247)
泥鬼	(247)
西僧	(248)

老饕	(249)	续黄粱	(353)	章阿端	(446)
连城	(251)	辛十四娘	(361)	博乐娘	(450)
霍生	(255)	双灯	(371)	金永年	(451)
汪士秀	(256)	胡相公	(373)	花姑子	(451)
商三官	(258)	秀才驱怪	(376)	武孝廉	(457)
于江	(260)	柳秀才	(379)	西湖主	(461)
小二	(261)	念秧	(380)	孝子	(467)
庚娘	(265)	水灾	(389)	狮子	(468)
宫梦弼	(269)	诸城某甲	(390)	阎王	(468)
鵠鵠	(275)	酆都御史	(391)	土偶	(470)
刘海石	(276)	产龙	(393)	长治女子	(472)
渝鬼	(278)	龙无目	(393)	义犬	(474)
犬灯	(279)	龙取水	(394)	鄱阳神	(475)
狐妾	(280)	雨钱	(394)	伍秋月	(475)
雷曹	(284)	妾杖击贼	(396)	莲花公主	(479)
赌符	(287)	小猎犬	(397)	绿衣女	(483)
阿霞	(289)	棋鬼	(399)	黎氏	(484)
毛狐	(293)	白莲教	(401)	荷花三娘子	(486)
翩翩	(295)	蹇偿债	(403)	骂鸭	(490)
黑兽	(298)	头滚	(404)	柳氏子	(491)
番僧	(299)	鬼作筵	(405)	上仙	(493)
李司鉴	(300)	飘戏	(407)	侯静山	(494)
五羖大夫	(301)	泥书生	(407)	钱流	(495)
梦别	(302)	寒月芙蓉	(408)	郭生	(496)
蛰龙	(303)	酒狂	(411)	金生色	(497)
		捉鬼射狐	(415)	彭海秋	(501)

第四卷

余德	(304)
杨千总	(306)
瓜异	(307)
青梅	(307)
罗刹海市	(315)
田七郎	(325)
公孙九娘	(331)
促织	(337)
保住	(342)
蛙曲	(343)
库官	(344)
土地夫人	(345)
狐谐	(346)
姊妹易嫁	(349)

第五卷

阴武侯	(417)
赵城虎	(418)
螳螂捕蛇	(420)
武技	(421)
小人	(423)
秦生	(423)
鸦头	(425)
酒虫	(431)
木雕人	(432)
封三娘	(433)
狐梦	(439)
布客	(443)
农人	(444)

第六卷

潞令	(512)
马介甫	(513)
魁星	(524)
厍将军	(525)
美人首	(526)
绛妃	(526)
河间生	(532)
云翠仙	(533)
跳神	(537)

大力将军	(539)
白莲教	(541)
颜氏	(542)
杜翁	(545)
小谢	(546)
缢鬼	(552)
吴门画工	(553)
林氏	(554)
胡大姑	(556)
细侯	(558)
狼	(561)
刘亮采	(562)
蕙芳	(563)
萧七	(566)
乱离二则	(569)
蠭蛇	(571)
菱角	(572)
饿鬼	(575)
考弊司	(576)
阎罗	(579)
大人	(580)
向果	(581)
董公子	(583)
周三	(584)
鸽异	(585)
聂政	(588)
冷生	(590)
狐惩淫	(591)
山市	(593)
江城	(594)
孙生	(600)
八大王	(602)
铁布衫法	(607)
山神	(608)
雷公	(608)
戏缢	(609)

第七卷

罗祖	(610)
刘姓	(611)

邵九娘	(614)
巩仙	(621)
二商	(627)
沂水秀才	(630)
梅女	(631)
郭秀才	(636)
死僧	(638)
阿英	(639)
橘树	(644)
牛成章	(645)
青娥	(647)
镜听	(653)
牛癀	(655)
金姑夫	(656)
仙人岛	(658)
阎罗墓	(666)
颠道人	(667)
胡四娘	(669)
僧术	(674)
柳生	(675)
冤狱	(679)
鬼令	(682)
甄后	(683)
宦娘	(686)
阿绣	(691)
小翠	(696)
金和尚	(703)
商妇	(707)
禄数	(708)
阎罗宴	(708)
役鬼	(709)
龙戏蝶	(710)
鬼津	(710)
细柳	(711)
杨疤眼	(716)
梓潼令	(716)
赤字	(717)

第八卷

画马	(718)
局诈	(719)

三朝元老	(725)
钟生	(725)
鬼妻	(729)
梦狼	(731)
象	(735)
负尸	(735)
紫花和尚	(736)
嫖妓	(737)
鞠乐如	(744)
褚生	(745)
盗户	(749)
鸿	(750)
霍女	(751)
司文郎	(757)
丑狐	(764)
吕无病	(766)
崔猛	(773)
化男	(779)
禽侠	(780)
诗献	(781)
魔衙草	(783)
小棺	(784)
邢子仪	(785)
李生	(787)
陆押官	(788)
蒋太史	(790)
邵士梅	(791)
顾生	(792)
陈锡九	(794)
放蝶	(800)
男生子	(801)
黄将军	(802)
医术	(802)
藏虱	(804)
夜明	(805)
夏雪	(805)
周克昌	(807)
某乙	(808)
钱卜巫	(810)
姚安	(813)
采薇翁	(814)

第九卷

- 邵临淄 (817)
于去恶 (818)
狂生 (825)
凤仙 (827)
佟客 (835)
爱奴 (837)
小梅 (843)
于中丞 (849)
绩女 (851)
抽肠 (854)
张鸿渐 (855)
太医 (862)
王子安 (863)
农妇 (867)
金陵乙 (868)
郭安 (869)
折狱 (870)
义犬 (875)
杨大洪 (876)
查牙山洞 (878)
安期岛 (880)
云梦公主 (882)
鸟语 (893)
天宫 (895)
乔女 (899)
刘夫人 (902)
王司马 (908)
教俗 (910)
辽阳军 (910)
邑人 (911)
单父宰 (912)
孙必振 (913)
研石 (914)
大鼠 (914)
武夷 (915)
岳神 (916)
张不量 (916)
皂隶 (917)
牛飞 (918)

- 刁姓 (918)
红毛毡 (919)
富翁 (920)
张贡士 (920)
元宝 (922)
牧竖 (922)
沅俗 (923)
药僧 (924)
蛤 (925)
陵县狐 (925)

第十卷

- 王货郎 (927)
罢龙 (928)
真生 (929)
布商 (932)
彭二挣 (933)
何仙 (933)
神女 (935)
湘裙 (942)
三生 (948)
长亭 (950)
席方平 (956)
素秋 (962)
贾奉雉 (970)
胭脂 (976)
阿纤 (986)
瑞云 (991)
仇大娘 (994)
曹操冢 (1002)
龙飞相公 (1003)
珊瑚 (1007)
五通 (1013)
申氏 (1018)
恒娘 (1022)
葛巾 (1026)

第十一卷

- 冯木匠 (1033)
黄英 (1034)
书痴 (1039)

- 齐天大圣 (1044)
青蛙神 (1047)
任秀 (1054)
晚霞 (1057)
白秋练 (1061)
王者 (1068)
陈云栖 (1070)
司札吏 (1077)
司训 (1078)
织成 (1080)
竹青 (1084)
段氏 (1088)
狐女 (1091)
张氏妇 (1092)
于子游 (1093)
汪可受 (1094)
王大 (1095)
乐仲 (1100)
香玉 (1105)
三仙 (1111)
鬼隶 (1112)
王十 (1113)
大男 (1116)
韦公子 (1120)
石清虚 (1123)
曾友于 (1126)
嘉平公子 (1132)
某甲 (1135)
大蝎 (1135)
外国人 (1136)
拆楼人 (1136)
牛犊 (1137)
蚰蜒 (1138)
男妾 (1138)
黑鬼 (1139)
衢州三怪 (1139)

第十二卷

- 二班 (1141)
博兴女 (1143)
鸟使 (1144)

苗生	(1144)
毛大福	(1147)
浙东生	(1149)
土化兔	(1150)
雹神	(1151)
乩仙	(1152)
蝎客	(1153)
李八缸	(1154)
周生	(1155)
老龙船户	(1157)
鶠鸟	(1159)
古瓶	(1161)
元少先生	(1162)
青城妇	(1163)
杜小雷	(1164)
车夫	(1165)
薛慰娘	(1165)
田子成	(1170)
王桂庵	(1173)
寄生附	(1178)
褚遂良	(1183)
刘全	(1185)
姬生	(1187)
果报	(1191)
韩方	(1192)
纫针	(1194)
桓侯	(1199)
粉蝶	(1202)
李檀斯	(1207)
锦瑟	(1207)
太原狱	(1213)
新郑讼	(1215)
李象先	(1216)
房文淑	(1217)
秦桧	(1220)
一员官	(1222)
公孙夏	(1223)

附录一：原铸雪斋本以外的遗文

海大鱼 (1228)

阿宝 (附则, 集痴)	
类十 (1228)
梦狼 (附则) (1229)
人妖 (1229)
丐仙 (1231)
蛰蛇 (1235)
晋人 (1236)
龙 (1237)
爱才 (1237)
猎嘴道人 (1238)
张牧 (1240)
波斯人 (1240)

附录二：《聊斋志异》题辞、序跋汇编	
(一) 存于原铸雪斋本中的题辞、跋 (1241)
(二) 原铸雪斋本以外的题辞、序跋 (1242)

聊斋志异题辞	
(清 · 鲍廷博) (1242)
聊斋志异题辞	
(清 · 余集) (1242)
聊斋志异题辞	
(清 · 袁字泰) (1243)
聊斋志异题辞	
(清 · 冯喜庶) (1243)
聊斋志异题辞	
(清 · 胡泉) (1244)
聊斋志异题辞	
(清 · 高凤翰) (1244)
聊斋志异题辞	
(清 · 王承祖) (1245)
聊斋志异题辞	
(清 · 魏之琇) (1245)
聊斋志异题辞	
(清 · 沈娘) (1245)

聊斋志异序	
(清 · 余集) (1246)
聊斋志异弁言	
(清 · 赵起杲) (1247)
青本刻聊斋志异例言	
(清 · 赵起杲) (1247)
青本刻聊斋志异纪事	
(清 · 鲍廷博) (1248)
聊斋志异摘抄序	
(清 · 王金范) (1248)
读聊斋志异杂说	
(清 · 冯镇峦) (1249)
聊斋志异序	
(清 · 胡泉) (1253)
聊斋志异序	
(清 · 段魁) (1253)
聊斋志异遗稿例言	
(清 · 段魁) (1254)
聊斋志异拾遗序	
(清 · 胡定生) (1254)
重刻聊斋志异题词	
(清 · 杨慎修) (1255)
聊斋志异序	
(清 · 陈廷机) (1255)
聊斋志异序	
(清 · 刘瀛珍) (1255)
聊斋志异序	
(清 · 但明伦) (1256)
详注聊斋志异图咏序	
(清 · 何鏞) (1256)
详注聊斋志异图咏例言	
(清) 广百宋斋	
主人 (1257)
聊斋志异序	
(清 · 喻焜) (1257)
读聊斋志异后跋	
(清 · 孙锡嘏) (1258)
蒲松龄聊斋志异序	
(清 · 孔继涵) (1259)